

附件二

職場霸凌事件申訴委任書

茲委任受任人_____就委任人職場霸凌事件為申訴代理人

行使一切申訴行為之權限，代理 ☐有 人撤回申訴之特別權
限。爰依法提出本件委任書。 ☐無

此致

臺北市立北安國民中學

委任人： (簽章)

聯絡電話：

受任人： (簽章)

聯絡電話：

中 華 民 國

年

月

日